

证券代码:002190 证券简称:成飞集成 公告编号:2018-069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将公司旗下现有机电设备资产注入航空领域(江苏)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进行重组。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并分别于2018年7月23日、2018年8月18日、2018年9月1日、2018年10月15日、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1月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2018-053、2018-065、2018-066、2018-067、2018-068、2018-06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8-75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年内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证证券代码:600129)、《证券日报》(上证证券代码:000008)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

2018年11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07 证券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8-055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彩虹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电子”)收到衡阳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关于拨付2018年综合费用补贴的通知》(衡高财[2018]55号),为促进企业快速发展,拨付给彩虹光电2018年综合费用补贴资金3亿元,用于彩虹光电商运发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上述补助资金在2018年度确认为其他收益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对公司2018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编号:临2018-175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下属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辰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辰兴地产”)合作成立了西双版纳云景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版纳云景”),版纳云景注册资本1亿元,公司出资额1000万元,占辰兴地产49%的股权,辰兴地产出资51%的股权。辰兴地产拥有该宗3宗宗地的土地使用权。

2018年6月16日,版纳云景在景洪市国土资源局委托西双版纳远腾拍卖有限公司(下称“远腾拍卖”)举办的拍卖会上,经公开竞价成交位于景洪市景哈乡的三宗居住用地使用权,并与远腾拍卖签署了《拍卖成交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33.06%,占公司总股本的17.06%。

三、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的质押为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截至本公告日,马礼先生所质押的股票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公司将继续关注马礼先生质押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礼斌先生的通知,获悉马礼斌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马礼斌;质押股数:4,500,000股;质押开始日期:2018年11月1日;质押到期日期:2020年5月20日;质权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61%;用途:补充质押。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马礼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80,156,2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6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6,50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1.60%。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召开第九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纺公司”)出售其持有的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标的股权的初始评估价值为人币1,330.11万元,最终评估价值以经国资备案为准,挂牌价格不低于经国资备案的评估值,最终交易价格根据公司挂牌结果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发布的《关于挂牌转让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目前,建纺实业40%股权转让项目获国资委备案通过,标的股权最终国资备案的评估价

值为人币1,333.40万元。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即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吴中恒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久光电”)将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审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有效期内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目前,吴中恒久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向该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赎回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2018年9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银行保本型“随心E”2017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详见2018年8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

目前,吴中恒久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向该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进展情况

目前,恒久光电40%股权转让项目获国资委备案通过,标的股权最终国资备案的评估价

值为人币1,333.40万元。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建纺实业40%股权转让项目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式挂牌(编号:2018320100CA0030),挂牌起止日期为2018年11月16日至2018年12月27日,挂牌价格为人币1,333.40万元,同时约定出让方须在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的同时签署《债权债务协议书》,建纺实业及其全资子南京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偿还债务人2,725.05万元(含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挂牌转让南京建纺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

三、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对外转让建纺实业40%股权,因此最终的交易对象、交易价格尚无法确定,能否交易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恒久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同意公司(包含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即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吴中恒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久光电”)将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审议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有效期内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目前,吴中恒久近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向该银行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赎回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2018年9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银行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产品代码:5EXDXXBX;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投资金额:600.00万元;

5、理财产品期限:92天(起息日:2018年11月19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1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3.35%;

7、资金来源:自有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吴中恒久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产品代码:5EXDXXBX;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投资金额:600.00万元;

5、理财产品期限:92天(起息日:2018年11月19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2月1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3.25%;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吴中恒久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揭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虽风险较低,但与银行存款相比,存在一定风险。本理财产品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政策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影响本产品的发行、投资和兑付等,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运作和到期收益。

(二)信用风险:投资者面临的投资产品或资产组合涉及的融资人和债券发行人因信用违约,若出现上述情况,投资者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市场风险:本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由于市场的变化会造成本产品的投资收益率发生波动,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投资收益。

(四)流动性风险:除中行人民币银行保本型“随心E”(定向)外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中以下简称“理财产品”的情况下,投资者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投资者不得在产品存续期内提前终止本产品,面临需要资金而不能赎回的风险或丧失其它投资机会。

(五)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果因募集规模低于说明书约定的最大规模或其它因素导致本产品不能成立的情形,投资者将面临投资风险。

(六)提前终止风险: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工商银行有权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投资风险。

(七)交易对手管理风险:由于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影响本产品的投资表现。

(八)兑付延期风险:如因本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

(九)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顾问、公证处等相关部门的出现,可能对本产品的成立、投资、兑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投资者将面临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十)信息传递风险:工商银行将按照产品的说明文件,将产品信息、投资者预留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工商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查询相关信息,或预留联系

方式发生变更的,亦应及时通知工商银行。

特此公告。